



博诚环境

NEEQ : 870421

北京博诚立新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Beijing Bosen Environmental Technology Co., Ltd.

博大·精诚·立行·日新

PROFOUND AND BROAD ABSOLUTE SINCERITY EARNEST PRACTICE CONTINUOUS INNOVATION

半年度报告

2025

重要提示

- 一、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二、公司负责人陈波洋、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廖兴英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廖兴英保证半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 三、本半年度报告已经挂牌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不存在未出席审议的董事。
- 四、本半年度报告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 五、本半年度报告涉及未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当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
- 六、本半年度报告已在“第二节 会计数据和经营情况”之“六、 公司面临的重大风险分析”对公司报告期内的重大风险因素进行分析，请投资者注意阅读。

目录

第一节	公司概况	5
第二节	会计数据和经营情况	6
第三节	重大事件	13
第四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14
第五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员工变动情况	16
第六节	财务会计报告	18
附件 I	会计信息调整及差异情况	71
附件 II	融资情况	71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如有）。
	报告期内在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文件备置地址	公司办公室

释义

释义项目		释义
公司、本公司、股份公司、博诚环境	指	北京博诚立新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博诚有限、有限公司	指	公司前身“北京博诚立新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主办券商、开源证券	指	开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章程	指	北京博诚立新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三会	指	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
股东大会	指	北京博诚立新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董事会	指	北京博诚立新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北京博诚立新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三会议事规则	指	《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
高级管理人员	指	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财务负责人
管理层	指	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报告期	指	2025 年 1 月 1 日-2025 年 6 月 30 日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第一节 公司概况

企业情况			
公司中文全称	北京博诚立新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及缩写	Beijing Bosen Environmental Technology Co., Ltd.		
法定代表人	陈波洋	成立时间	2007 年 4 月 30 日
控股股东	控股股东为（陈波洋）	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实际控制人为（陈波洋），无一致行动人
行业（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	N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77 生态保护和环境治理业-772 环境治理业-7729 其他污染治理		
主要产品与服务项目	为客户提供场地调查、风险评估、技术咨询、方案设计、工程施工、系统运行、后期维护为一体的一站式环境修复服务		
挂牌情况			
股票交易场所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证券简称	博诚环境	证券代码	870421
挂牌时间	2017 年 1 月 19 日	分层情况	基础层
普通股股票交易方式	集合竞价交易	普通股总股本（股）	30,000,000
主办券商（报告期内）	开源证券	报告期内主办券商是否发生变化	否
主办券商办公地址	陕西省西安市高新区锦业路 1 号都市之门 B 座 5 层		
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姓名	李功	联系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高梁桥斜街 59 号, 中坤大厦 1201
电话	010-51656067	电子邮箱	dongmi@bosentech.com
传真	010-82149862		
公司办公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高梁桥斜街 59 号, 中坤大厦 1201	邮政编码	100044
公司网址	www.bosentech.com		
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		
注册情况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8662196487C		
注册地址	北京市顺义区赵全营镇兆丰产业基地园盈路 7 号 3 层 337		
注册资本（元）	30,000,000	注册情况报告期内是否变更	否

第二节 会计数据和经营情况

一、 业务概要

(一) 商业模式

(一)运营模式

公司运营模式主要分为两大类：环境咨询，以及环境咨询+环境修复工程。公司运营采取专业承包的方式进行。首先，公司受客户委托对污染场地提供调查和风险评估服务。公司根据积累的经验对污染场地进行前期资料收集，包括现场勘察及周边环境勘察，访谈当地人员及周边企业生产的工艺，了解潜在污染源，外来污染源及污染区域，确定初步的调查方案，包括使用的调查技术，仪器设备及人员配备。公司根据初步调查结果的分析，进一步优化调查方案而取得详尽准确的调查报告。对于有污染的调查报告组织专家进行评审，获得专家认可后提交给客户。场地调查报告出具后，公司可根据客户需求进一步出具风险评估报告。

若客户委托公司进行后续环境修复工程业务，则在公司出具相关调查咨询报告基础之上，确定修复技术路线，业主将该修复项目的工程实施业务委托给公司执行。公司依托前述修复技术路线，进一步细化修复方案，确定相应的治理工艺、机械设备及化学用剂，制定详细的项目实施规划，以此开展修复工程施工，业主根据工程的实施进度向公司支付相应工程款。在专业承包运营模式下，公司对修复各环节予以严格控制，确保项目工程质量。

(二)销售模式

对于环境咨询业务，公司的销售模式是基于传统基本框架模式下的直销+市场推广+投标。公司采用“直销”的销售模式拓展主营业务，即面对面进行项目推广和承接。公司积极进行市场推广，结合传统基本框架模式下的销售方式，对整个环境咨询市场做了更精准的定位与规划。公司长期与各类设计院、大型企业保持密切联系，可以在第一时间获取项目的材料和信息。公司重视品牌宣传，为适应小项目业主通常首选百度搜索以选择进行环评承包商的现状，公司加强微信公众号、网站建设与推广力度。

对于环境修复工程业务，公司承接的主要是土壤及地下水修复工程和场地修复工程项目，公司获取该类项目的途径主要是“商务谈判+招投标”的双轮驱动模式。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等法规的规定，对于大型基础设施、公用事业等关系社会公共利益、公众安全的项目，公司依法通过招标投标方式获得。2020年，生态环境部正在开展“十三五”土壤治理修复示范工程全面总结和评估，《土壤污染防治法》执法检查正式启动；各地政府出台配套政策，针对污染场地调查类、修复类项目逐步增多，公司更加注重环境修复市场的开拓。为开拓外地业务市场，公司开设多家分公司。为提升核心技术优势，公司加大微生物研发投入力度，建成生物修复研发基地。同时结合《关于促进土壤污染风险管控和绿色低碳修复的指导意见》等最新政策导向，公司依托生物修复具有的环保、无二次污染、成本低等多项技术优势，逐步拓展大型土壤及地下水修复工程业务。

(三)盈利模式

环境影响评价的盈利模式主要是对规划和建设项目产生的环境影响进行分析、评估，提供专业环保咨询，编制项目建议书、可行性研究报告、项目申请报告、资金申请报告，协助建设方取得环保批文，完成审批手续，推进项目建设，公司获得环境评价的咨询服务收入。

污染修复工程中，以污染方为环境修复付费为主。对于搬迁企业造成土壤污染的，由企业承担治污责任。“土壤污染防治法”出台后，更是明确了“谁污染，谁治理”的原则，明确责任由造成土壤污染的单位或个人承担。责任主体发生变更的，由变更后继承其债权、债务的单位或个人承担相关责任；土地使用权依法转让的，由土地使用权受让人或双方约定的责任人承担相关责任。责任主体灭失或责任主体不明确的，由所在地县级人民政府依法承担相关责任。

公司经多年探索、自主创新，研发了多种高效的微生物修复菌剂和多项原位强化生物修复发明专利技术，在原腾格里沙漠污染事件中化工废水蒸发池场地成功实施了国内首例大规模地下水原位强化生物修复工程。该“地下水原位强化生物修复集成技术与应用”项目荣获国家环境保护科学技术奖 2021 年度二等奖。公司在国家重点研发计划“场地地下水卤代烃污染修复材料和技术”项目支持下，成功研发了具有完全独立知识产权的厌氧脱卤生物修复菌剂 BS-1，性能媲美国际知名的 KB-1 菌剂，填补了国内空。2024 年，公司成功实施了国家重点研发项目示范项目——山东某氯代烃污染场地原位厌氧生物修复工程。2025 年，公司承担的国家重点研发计划《场地地下水卤代烃污染修复材料与技术》中“厌氧脱卤菌剂”与“厌氧脱卤菌剂生产线”通过专家组现场核查。

（二）与创新属性相关的认定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专精特新”认定	☐ 国家级 ☒ 省（市）级
“高新技术企业”认定	☒ 是
详细情况	1、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取得北京市经济和信息化局颁发的《北京市“专精特新”中小企业》证书编号：2023ZJTX2594，有效期三年（2024.01-2026.12）； 2、公司于 2022 年 10 月 18 日取得北京市科学技术委员会、北京市财政局、国家税务总局北京市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享受企业所得税 15% 的优惠政策，《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2211000770，有效期三年；

二、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盈利能力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营业收入	8,441,708.09	6,954,513.65	21.38%
毛利率%	35.59%	43.26%	-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86,290.43	819,866.01	-134.92%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296,219.97	788,873.90	-137.5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计算）	-1.08%	2.81%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计算）	-1.12%	2.71%	-
基本每股收益	-0.0095	0.0273	-134.80%
偿债能力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增减比例%
资产总计	36,625,955.70	37,012,941.12	-1.05%
负债总计	10,295,112.71	10,395,807.70	-0.97%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6,330,842.99	26,617,133.42	-1.08%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0.88	0.89	-1.12%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28.11%	28.09%	-

资产负债率%（合并）	28.11%	28.09%	-
流动比率	3.30	3.42	-
利息保障倍数	-10.73	-27.13	-
营运情况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556,209.20	8,832,545.08	-140.26%
应收账款周转率	1.30	1.01	-
存货周转率	1.02	0.81	-
成长情况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总资产增长率%	-1.05%	-7.75%	-
营业收入增长率%	21.38%	-12.04%	-
净利润增长率%	-134.92%	1.56%	-

三、 财务状况分析

（一） 资产及负债状况分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变动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重%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重%	
货币资金	10,292,863.53	28.10%	9,658,035.23	26.09%	6.57%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8,351,186.93	22.80%	4,657,672.88	12.58%	79.30%
应收款项融资	30,000.00	0.08%	426,036.80	1.15%	-92.96%
存货	3,487,539.41	9.52%	7,172,392.37	19.38%	-51.38%
固定资产	790,624.02	2.16%	839,726.27	2.27%	-5.85%
使用权资产	984,062.53	2.69%	1,586,588.31	4.29%	-37.98%
短期借款	4,990,000	13.62%	0	0%	-
应付账款	1,572,653.12	4.29%	3,194,942.68	8.63%	-50.78%
合同负债	1,832,648.57	5.00%	4,376,681.55	11.82%	-58.13%

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本期应收账款较上年期末增加79.30%，主要原因是：本期环保修复工程完工，依据结算协议分期回款，故本期应收账款增加。

本期存货较上年期末减少51.38%，主要原因是：随着公司环保工程技术的不断成熟，生产过程中的材料用量得到有效控制；同时，公司对在建项目的存货管理进行了系统性优化。故本期存货减少。

本期合同负债较上年期末减少58.13%，主要原因是：本期强化企业管理，按约完成合同任务，未完成的合同减少，故合同负债减少。

（二） 营业情况与现金流量分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年同期	变动比例%
----	----	------	-------

	金额	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营业收入	8,441,708.09	-	6,954,513.65	-	21.38%
营业成本	5,437,211.13	64.41%	3,945,876.56	56.74%	37.79%
毛利率	35.59%	-	43.26%	-	-
销售费用	727,050.91	8.61%	715,824.93	10.29%	1.57%
管理费用	1,355,614.27	16.06%	1,562,572.84	22.47%	-13.24%
研发费用	1,260,331.30	14.93%	1,447,160.58	20.81%	-12.91%
财务费用	26,414.63	0.31%	-66,521.02	-0.96%	-139.71%
信用减值损失	97,852.32	1.16%	1,695,794.83	24.38%	-94.2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3,556,209.20	-	8,832,545.08	-	-140.2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13,020.75	-	-6,561.70	-	-4,670.4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504,058.25	-	- 5,471,642.74	-	182.32%

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本期营业收入较上年同期增加 21.38%，主要原因是：本期环保修复工程完工，收入确认，故本期营业收入增加。

本期营业成本较上年同期增加 37.79%，主要原因是：本期营业收入增加，营业成本相应增加。

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用较上年同期减少 140.26%，主要原因是：本期环保工程收入为分期回款，故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净额减少。

本期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减少 4670.42%，主要原因是：本期为加大微生物研发力度，购买研发设备较多，故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减少。

本期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增加 182.32%，主要原因是：上年同期偿还短期借款，故本期本期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增加。

本期信用减值损失较上年同期减少 94.23%，主要原因是：上年同期收回大量前期已提取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而本期收回的前期的应收账款比较少。

四、 投资状况分析

（一） 主要控股子公司、参股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北京博诚立新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	环保、微生物、土壤及地下水修复、固废处理、污水处理领域的技术开发、咨询、服务；销售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化学品及一	10,000,000	0	0	0	0

		类易制毒化学品)					
--	--	----------	--	--	--	--	--

主要参股公司业务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二) 理财产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受托方名称	产品类型	产品名称	未到期余额	逾期未收回金额	资金来源
北银理财有限责任公司	银行理财产品	北银理财京华远见易淘金现金管理类理财管理计划	10,147,679.57	0	自有资金

(三)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企业社会责任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一贯秉承“诚信经营、回报社会”的宗旨，规范经营，依法履行纳税义务，多次获评“纳税信用 A 级纳税人”称号。

公司投资上千万元建设了生物修复研发基地，引领生物修复技术创新，为中国的污染场地生物修复事业贡献力量，实现“让污染修复不再昂贵”，多给子孙留下一片净土的使命。

六、 公司面临的重大风险分析

重大风险事项名称	重大风险事项简要描述
市场竞争加剧风险	土壤及地下水修复行业存在较高的技术门槛，同时，其业务发展需要一定的资金投入。随着国家产业政策对环境修复问题的日益重视和社会公众环保意识的不断提高，未来，土壤及地下水修复行业将得到进一步发展，行业内现有企业竞争实力将得到提升，同时，更多资金、技术实力雄厚的企业将进入该行业。尽管公司研发并积累了大量修复技术，拥有丰富的修复工程施工经验，并在行业内保持良好的口碑，但未来，如公司在修复技术、工程施工经验等方面不能得到进一步提升，面对竞争日益激烈的市场，公司将有可能失去竞争优势，从而导致业绩下滑。应对措施：针对上述风险，公司在巩固现有客户的基础上，将不断拓展市场区域和行业领域，进一步拓展市场；加大研发投入，不断提高公司的核心竞争力以应对市场竞争。
技术风险	虽然拥有多年环境调查和风险评估的丰富经验，但技术的改进

	和创新需要不断地投入人力，否则将缺乏核心竞争力，从而影响到公司的可持续经营能力。同时，公司目前形成了比较成熟的土壤及地下水修复技术积累和工程施工经验，但随着市场竞争的日趋激烈，同行业公司也在不断提升自己的工艺水平和核心技术。新技术的应用是公司核心竞争力的关键因素，如果公司不能保持持续创新的能力，不能及时准确把握技术、产品和市场发展趋势，将削弱已有的竞争优势，从而对公司产品的市场份额、经济效益及发展前景造成不利影响。应对措施：针对上述风险，公司在现有的技术基础上，将通过技术团队的不断引进和开发提高技术实力，公司将特别关注环境修复的前沿技术，并根据实际情况因地制宜地应用到具体项目中去，从而实现公司技术实力的不断加强，同时加大申请相关专利技术保护力度。
公司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风险	公司实际控制人为陈波洋先生，直接持有公司 88.00% 股权，能对公司的发展战略、人事安排、生产经营、财务等决策实施有效控制及重大影响。若公司的内部控制有效性不足、公司治理结构不够健全、运作不够规范，可能会导致实际控制人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公司治理风险。应对措施：针对上述风险，公司将不断规范和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并通过内部控制和外部审计等手段有效降低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的风险。
工期受自然气象条件影响的风险	公司修复方案所采用的修复技术的具体实施，对施工气象条件的要求较高，受天气影响较大，台风、雨雪天气等自然气象因素对修复效果有较大的不利影响；另一方面，国内南方地区上半年雨季较长，北方地区冬季气温较低，均不利于工程施工。尽管公司在安排工程施工时会考虑气象因素的影响，但公司仍面临不利气象因素影响工程工期的风险。应对措施：针对上述风险，公司将通过制定合理的施工方案和计划，将自然气象条件的影响因素充分地加以考虑，并通过施工流程的优化和调整对冲上述不利变化所带来的影响。
不能持续性获得项目订单的风险	我国场地调查及风险评估产业系与场地污染修复产业共同孕育而生，目前上述行业处于初级阶段，国家及各地方相关政策尚未不完善。未来，如公司在资金、技术、人才等方面难以与公司业务规模相匹配，不能加大市场开拓力度，可能会在项目承接过程中处于不利地位，进而不能持续获得项目，从而对公司未来的经营业绩产生较大不利影响。应对措施：针对上述风险，公司将在资金、技术和人力等方面持续加大投入，并在服务好现有客户的基础上不断扩大新的业务区域和业务领域，以确保订单的持续获取能力与公司规模相匹配。
项目管理风险	不同的项目具有不同的场地环境及相适应的修复方案，公司为客户提供差异化、定制化的修复服务，所承揽的修复工程项目施工环节趋多、实施周期趋长，在确认土壤或地下水修复方案的基础之上，工程管理人员对项目的现场施工管理显得尤为重要。项目现场管理不仅影响修复效果，也在一定程度上影响公司的修复成本，进而影响公司的经营业绩。未来，随着公司业

	务规模的扩大，如果公司的项目管理能力不能与业务规模相匹配，可能会导致项目周期进一步加长、实施成本进一步上升或预期修复效果不能实现的风险。应对措施：针对上述风险，公司将从方案和人员两个方面予以加强，公司将加强方案与项目施工的一体化管理，将项目管理的难度纳入到修复方案的整体设计中来，以降低后期具体施工的不确定性；与此同时，公司将项目现场管理责任落实到具体人员，并通过现场指导、施工咨询和实时监控等方式确保现场项目管理的质量。
项目不能顺利通过验收的风险	公司环境修复咨询业务和环境工程施工业务完工后，均需要通过专家组评审，并最终取得环保部门验收备案，确保项目实施质量。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扩大，未来公司如存在部分环节的失误而导致项目质量存在问题，该项目将不会通过专家组评审，或无法取得环保部门验收备案，从而损害公司品牌和形象，甚至引致法律诉讼。应对措施：针对上述风险，公司将在加强项目现场管理的基础上确保项目的实施质量，从而从根本上降低项目不能顺利通过验收的风险。
修复工程项目施工安全风险	如果公司在安全管理上未能实施到位，将会面临因相关人员不规范使用修复用化学药剂等行为而导致的人身安全问题和施工安全问题，从而使公司利益受损。应对措施：针对上述风险，公司高度重视工程项目施工安全，并取得了《安全生产许可证》，制定了相应的安全生产制度和相关操作规程，强化相关人员的责任意识，以保障工程施工现场作业人员的人身安全。
应收账款坏账风险	报告期末，公司应收账款账为 8,351,186.93 元，占期末流动资产的比重 25.46%。报告期内，公司将进一步加强应收账款的管理。公司实行预算制度，将销售的业绩和薪酬直接与款项的回收挂钩，形成有效激励制度；同时，公司采取多种形式加强应收账款的催收力度。
本期重大风险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本期重大风险未发生重大变化

第三节 重大事件

一、 重大事件索引

事项	是或否	索引
是否存在诉讼、仲裁事项	☐ 是 ☒ 否	三. 二. (一)
是否存在提供担保事项	☐ 是 ☒ 否	
是否对外提供借款	☐ 是 ☒ 否	
是否存在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 是 ☒ 否	三. 二. (二)
是否存在关联交易事项	☐ 是 ☒ 否	
是否存在经股东会审议通过的收购、出售资产、对外投资事项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企业合并事项	☐ 是 ☒ 否	
是否存在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	☐ 是 ☒ 否	
是否存在股份回购事项	☐ 是 ☒ 否	
是否存在已披露的承诺事项	☒ 是 ☐ 否	三. 二. (三)
是否存在资产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情况	☐ 是 ☒ 否	
是否存在被调查处罚的事项	☐ 是 ☒ 否	
是否存在失信情况	☐ 是 ☒ 否	
是否存在破产重整事项	☐ 是 ☒ 否	

二、 重大事件详情

(一) 诉讼、仲裁事项

本报告期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二) 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本报告期公司无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三) 承诺事项的履行情况

临时公告索引	承诺主体	承诺类型	承诺开始日期	承诺结束日期	承诺履行情况
公开转让说明书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限售承诺	2017 年 1 月 19 日		正在履行中
公开转让说明书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足额缴纳社保、住房金	2017 年 1 月 19 日		正在履行中
公开转让说明书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同业竞争承诺	2017 年 1 月 9 日		正在履行中
公开转让说明书	其他股东	同业竞争承诺	2017 年 1 月 19 日		正在履行中
公开转让说明书	董监高	同业竞争承诺	2017 年 1 月 19 日		正在履行中

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详细情况

不适用

第四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普通股股本情况

(一) 普通股股本结构

单位：股

股份性质		期初		本期变动	期末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无限售条件股份	无限售股份总数	7,770,938	25.90%	-188	7,770,750	25.90%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6,420,000	21.40%		6,420,000	21.40%
	董事、监事、高管	749,688	2.50%	62	749,750	2.50%
	核心员工					0.00%
有限售条件股份	有限售股份总数	22,229,062	74.10%	188	22,229,250	74.10%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19,980,000	66.60%		19,980,000	66.60%
	董事、监事、高管	2,249,062	7.50%	188	2,249,250	7.50%
	核心员工					
总股本		30,000,000	—	0	30,000,000	—
普通股股东人数		4				

股本结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	期初持股数	持股变动	期末持股数	期末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的质押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的司法冻结股份数量
1	陈波洋	26,400,000	0	26,400,000	88.00000%	19,980,000	6,420,000	0	0
2	陈吕军	2,998,750	0	2,998,750	9.99583%	2,249,062	749,688	0	0
3	何艺郡	601,000	0	601,000	2.00333%	0	601,000	0	0
4	张蓓菁	250	0	250	0.00083%	188	62	0	0
合计		30,000,000	—	30,000,000	100%	22,229,250	7,770,750	0	0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间相互关系说明：持股股东之间无关联关系。

二、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变化情况

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化

三、 特别表决权安排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第五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员工变动情况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 基本情况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性别	出生年月	任职起止日期		期初持普通股股数	数量变动	期末持普通股股数	期末普通股持股比例%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陈波洋	董事长、总经理	男	1970 年 10 月	2022 年 10 月 11 日	2025 年 10 月 11 日	26,400,000	0	26,400,000	88.00000%
陈吕军	董事	男	1960 年 1 月	2022 年 10 月 11 日	2025 年 10 月 11 日	2,998,750	0	2,998,750	9.99583%
廖兴英	董事、财务总监	女	1971 年 10 月	2022 年 10 月 11 日	2025 年 10 月 11 日				
薛艳永	董事	男	1964 年 10 月	2022 年 10 月 11 日	2025 年 10 月 11 日				
张蓓菁	董事	女	1960 年 11 月	2025 年 5 月 27 日	2025 年 10 月 11 日	250	0	250	0.0008%
丁茜	监事	女	1981 年 12 月	2022 年 10 月 11 日	2025 年 10 月 11 日				
金洁	监事会主席	女	1979 年 7 月	2022 年 10 月 11 日	2025 年 10 月 11 日				
霍欣蕊	职工监事	女	1996 年 5 月	2025 年 4 月 15 日	2025 年 10 月 11 日				
李功	董事会秘书	男	1973 年 11 月	2022 年 10 月 11 日	2025 年 10 月 11 日				
宋磊	董事	男	1981 年 8 月	2022 年 10 月 11 日	2025 年 5 月 26 日				
卢育源	监事	男	1990 年 12 月	2022 年 10 月 11 日	2025 年 4 月 14 日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股东之间的关系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

(二) 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期初职务	变动类型	期末职务	变动原因
宋磊	董事	离任	无	离职
张蓓菁	无	新任	董事	任免

卢育源	监事	离任	无	离职
霍欣蕊	无	新任	监事	任免

报告期内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等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张蓓菁，女，汉族，1960年11月4日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
1983年7月毕业于陕西机械学院精密计量仪器专业，学士学位。
1983年7月至1990年10月，任北京油泵油嘴厂工程师；
1990年10月至2004年6月，任中非地质工程勘察研究院环境影响评价中心副主任；
2004年6月至2007年4月，任北京永新环保技术有限公司北京总部经理；
2007年4月至2016年9月，任北京博诚立新环境科技有限公司副总工程师；
2016年9月至2020年5月，任北京博诚立新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兼副总经理；
2020年6月至今，任北京博诚立新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员工。

霍欣蕊女士，女，汉族，大学学历。2019年8月至今在北京博诚立新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任行政文员。

（三）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股权激励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二、 员工情况

（一） 在职员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基本情况

按工作性质分类	期初人数	期末人数
管理人员	5	5
销售人员	6	5
技术人员	18	18
财务人员	2	2
员工总计	31	30

（二） 核心员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基本情况及变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第六节 财务会计报告

一、 审计报告

是否审计	否
------	---

二、 财务报表

（一）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5 年 6 月 30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六、1	10,292,863.53	9,658,035.23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六、2	10,147,679.57	10,081,101.53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六、3	8,351,186.93	4,657,672.88
应收款项融资	六、4	30,000.00	426,036.80
预付款项	六、5	270,394.75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六、6	198,152.57	221,409.14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六、7	3,487,539.41	7,172,392.37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六、8	20,843.70	153,942.27
流动资产合计		32,798,660.46	32,370,590.22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六、9	790,624.02	839,726.27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六、11	984,062.53	1,586,588.31
无形资产	六、10	737.42	914.42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六、12	80,871.50	129,394.46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六、13	1,970,999.77	2,085,727.44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3,827,295.24	4,642,350.90
资产总计		36,625,955.70	37,012,941.12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六、14	4,99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六、15	1,572,653.12	3,194,942.68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六、16	1,832,648.57	4,376,681.55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六、17	354,441.97	466,292.15
应交税费	六、18	337,908.78	221,350.04
其他应付款	六、19	46,197.22	217,249.63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六、20	797,146.12	1,001,401.69
其他流动负债	六、21		650.94
流动负债合计		9,930,995.78	9,478,568.68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六、22	216,507.55	679,250.77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六、13	147,609.38	237,988.25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364,116.93	917,239.02
负债合计		10,295,112.71	10,395,807.70
所有者权益：			
股本	六、23	30,000,000.00	3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六、24	477,425.46	477,425.46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六、25	2,634,634.37	2,634,634.37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六、26	-6,781,216.84	-6,494,926.4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26,330,842.99	26,617,133.42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26,330,842.99	26,617,133.4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36,625,955.70	37,012,941.12

法定代表人：陈波洋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廖兴英

会计机构负责人：廖兴英

（二）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5年6月30日	2024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六、1	10,292,863.53	9,658,035.23
交易性金融资产	六、2	10,147,679.57	10,081,101.53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六、3	8,351,186.93	4,657,672.88
应收款项融资	六、4	30,000.00	426,036.80

预付款项	六、5	270,394.75	
其他应收款	六、6	198,152.57	221,409.14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六、7	3,487,539.41	7,172,392.37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六、8	20,843.70	153,942.27
流动资产合计		32,798,660.46	32,370,590.22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六、9	790,624.02	839,726.27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六、11	984,062.53	1,586,588.31
无形资产	六、10	737.42	914.42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六、12	80,871.50	129,394.46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六、13	1,970,999.77	2,085,727.44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3,827,295.24	4,642,350.90
资产总计		36,625,955.70	37,012,941.12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六、14	4,99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六、15	1,572,653.12	3,194,942.68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六、16	1,832,648.57	4,376,681.55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职工薪酬	六、17	354,441.97	466,292.15
应交税费	六、18	337,908.78	221,350.04
其他应付款	六、19	46,197.22	217,249.63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六、20	797,146.12	1,001,401.69
其他流动负债	六、21		650.94
流动负债合计		9,930,995.78	9,478,568.68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六、22	216,507.55	679,250.77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六、13	147,609.38	237,988.25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364,116.93	917,239.02
负债合计		10,295,112.71	10,395,807.70
所有者权益：			
股本	六、23	30,000,000.00	3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六、24	477,425.46	477,425.46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六、25	2,634,634.37	2,634,634.37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六、26	-6,781,216.84	-6,494,926.41
所有者权益合计		26,330,842.99	26,617,133.4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合计		36,625,955.70	37,012,941.12

（三） 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5 年 1-6 月	2024 年 1-6 月
一、营业总收入		8,441,708.09	6,954,513.65
其中：营业收入	六、27	8,441,708.09	6,954,513.65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8,813,183.85	7,634,029.67
其中：营业成本	六、27	5,437,211.13	3,945,876.56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六、28	6,561.61	29,115.78
销售费用	六、29	727,050.91	715,824.93
管理费用	六、30	1,355,614.27	1,562,572.84
研发费用	六、31	1,260,331.30	1,447,160.58
财务费用	六、32	26,414.63	-66,521.02
其中：利息费用		48,589.01	8,926.71
利息收入		24,190.04	81,755.72
加：其他收益	六、33	3,621.97	13,345.61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六、34	66,578.04	17,615.69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六、35	97,852.32	1,695,794.83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六、36	15,243.15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88,180.28	1,047,240.11
加：营业外收入	六、37		5,500.00
减：营业外支出	六、38	73,761.35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61,941.63	1,052,740.11
减：所得税费用	六、39	24,348.80	232,874.10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86,290.43	819,866.01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	-	-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86,290.43	819,866.01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	-	-
1. 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86,290.43	819,866.01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286,290.43	819,866.01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286,290.43	819,866.01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095	0.0273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095	0.0273

法定代表人：陈波洋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廖兴英

会计机构负责人：廖兴英

（四） 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5 年 1-6 月	2024 年 1-6 月
一、营业收入		8,441,708.09	6,954,513.65

减：营业成本	六、27	5,437,211.13	3,945,876.56
税金及附加	六、28	6,561.61	29,115.78
销售费用	六、29	727,050.91	715,824.93
管理费用	六、30	1,355,614.27	1,562,572.84
研发费用	六、31	1,260,331.30	1,447,160.58
财务费用	六、32	26,414.63	-66,521.02
其中：利息费用		48,589.01	8,926.71
利息收入		24,190.04	81,755.72
加：其他收益	六、33	3,621.97	13,345.61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六、34	66,578.04	17,615.69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六、35	97,852.32	1,695,794.83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六、36	15,243.15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88,180.28	1,047,240.11
加：营业外收入	六、37		5,500.00
减：营业外支出	六、38	73,761.35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61,941.63	1,052,740.11
减：所得税费用	六、39	24,348.80	232,874.10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86,290.43	819,866.01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86,290.43	819,866.01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 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286,290.43	819,866.01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095	0.0273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095	0.0273

（五） 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5 年 1-6 月	2024 年 1-6 月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097,333.85	15,105,617.80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六、40	95,380.49	340,921.1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192,714.34	15,446,538.9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371,105.31	1,911,107.00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230,578.95	2,996,791.84
支付的各项税费		127,438.66	182,701.4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六、40	1,019,800.62	1,523,393.5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748,923.54	6,613,993.8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556,209.20	8,832,545.0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			

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13,020.75	6,561.70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13,020.75	6,561.7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13,020.75	-6,561.7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4,990,000.00	4,99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990,000.00	4,99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9,98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869.24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六、40	485,941.75	478,773.5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85,941.75	10,461,642.7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504,058.25	-5,471,642.74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34,828.30	3,354,340.64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658,035.23	15,894,695.98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292,863.53	19,249,036.62

法定代表人：陈波洋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廖兴英

会计机构负责人：廖兴英

（六）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5 年 1-6 月	2024 年 1-6 月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097,333.85	15,105,617.80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六、40	95,380.49	340,921.1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192,714.34	15,446,538.9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371,105.31	1,911,107.00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230,578.95	2,996,791.84
支付的各项税费		127,438.66	182,701.4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六、40	1,019,800.62	1,523,393.5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748,923.54	6,613,993.8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556,209.20	8,832,545.0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13,020.75	6,561.70
投资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13,020.75	6,561.7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13,020.75	-6,561.7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4,990,000.00	4,99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990,000.00	4,99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9,98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869.24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六、40	485,941.75	478,773.5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85,941.75	10,461,642.7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504,058.25	-5,471,642.74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34,828.30	3,354,340.64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658,035.23	15,894,695.98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292,863.53	19,249,036.62

三、 财务报表附注

(一) 附注事项索引

事项	是或否	索引
1. 半年度报告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与上年度财务报表是否变化	☐ 是 ☒ 否	
2. 半年度报告所采用的会计估计与上年度财务报表是否变化	☐ 是 ☒ 否	
3. 是否存在前期差错更正	☐ 是 ☒ 否	
4. 企业经营是否存在季节性或者周期性特征	☐ 是 ☒ 否	
5. 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是否发生变化	☐ 是 ☒ 否	
6.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是否发生变化	☐ 是 ☐ 否	
7. 是否存在证券发行、回购和偿还情况	☐ 是 ☒ 否	
8. 是否存在向所有者分配利润的情况	☐ 是 ☒ 否	
9. 是否根据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披露分部报告	☐ 是 ☒ 否	
10. 是否存在半年度资产负债表日至半年度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之间的非调整事项	☐ 是 ☒ 否	
11. 是否存在上年度资产负债表日以后所发生的或有负债和或有资产变化情况	☐ 是 ☒ 否	
12. 是否存在企业结构变化情况	☐ 是 ☒ 否	
13. 重大的长期资产是否转让或者出售	☐ 是 ☒ 否	
14. 重大的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是否发生变化	☐ 是 ☒ 否	
15. 是否存在重大的研究和开发支出	☐ 是 ☒ 否	
16. 是否存在重大的资产减值损失	☐ 是 ☒ 否	
17. 是否存在预计负债	☐ 是 ☒ 否	

附注事项索引说明

无

(二)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

北京博诚立新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上半年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说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一、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概况

北京博诚立新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系由北京博诚立新环境科技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现持有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顺义分局 2021 年 6 月 18 日颁发的,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110108662196487C 的《营业执照》。

本公司前身为北京博诚立新环境科技有限公司系 2007 年 4 月 30 日由陈波洋和张蓓菁共同出资组建的有限责任公司。公司设立注册资本 50 万元。陈波洋和张蓓菁各认缴注册资本 25 万元。

经历次增资后，截止 2016 年 8 月 24 日，北京博诚立新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 500 万元，股东陈波洋和张蓓菁分别持有公司注册资本 400 万元、100 万元，分别占注册资本的 80%、20%。

2016 年 8 月 25 日，经股东会决议，北京博诚立新环境科技有限公司以截至 2016 年 5 月 31 日止的净资产 7,477,425.46 元，按照 1:0.6687 的折股比例折为股份公司的注册资本为 500 万元，折合股份公司股本为 500 万股，每股面值为 1 元，剩余部分 2,477,425.46 元净资产计入股份公司资本公积。该整体变更的注册资本事项经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2016]京会兴验字第 04010135 号报告予以验证。

2018 年 5 月 22 日，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权益分派方案，以公司总股本 500 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送 10 股，同时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4 股，本次送（转）股后，公司总股本增加至 1200 万股。

2021 年 5 月 20 日，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权益分派方案，以公司总股本 1200 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送 15 股，本次送（转）股后，公司总股本增加至 3000 万股。

注册地址：北京市顺义区赵全营镇兆丰产业基地园盈路 7 号 3 层 337。

法定代表人：陈波洋

营业期限：2007 年 04 月 30 日至 2027 年 04 月 29 日

公司所处行业：根据《挂牌公司投资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所属行业为环境与设施服务。

公司实际从事的主要经营活动：环境咨询服务，包括环境影响评价、竣工环保验收、场地调查、风险评估和修复技术方案编制等；环境修复服务，包括地下水修复和土壤修复。

财务报告的批准报出

本财务报表业经本公司董事会于 2025 年 8 月 22 日决议批准报出。

2、合并报表范围

公司子公司北京博诚立新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于 2019 年 05 月 31 日成立，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尚未开展经营活动，公司单体和合并财务报表数据一致。详见本附注八“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财政部令第 33 号发布、财政部令第 76 号修订）、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及其后颁布和修订的 42 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23 年修订）的披露规定编制。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外，本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2、持续经营

本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列报，本公司自报告期末起至少 12 个月具有持续经营能力。

三、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25 年 6 月 30 日的公司财务状况及 2025 年上半年度的公司经营成果和公司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四、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本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对收入确认、固定资产折旧等交易和事项指定了若干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具体会计政策参见附注四(22)、附注四(13)等相关说明。

1、会计期间

本公司的会计期间分为年度和中期，会计中期指短于一个完整的会计年度的报告期间。本公司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2、营业周期

正常营业周期是指本公司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公司以 12 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3、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编制本财务报表时所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

4、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企业合并，是指将两个或两个以上单独的企业合并形成一个报告主体的交易或事项。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合并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合并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合并方。合并日，是指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

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合并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购买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购买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购买方。购买日，是指为购买方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包含购买日购买方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所涉及的或有对价按其在购买日的

公允价值计入合并成本，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出现对购买日已存在情况的新的或进一步证据而需要调整或有对价的，相应调整合并商誉。购买方发生的合并成本及在合并中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按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购买方取得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因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而未予确认的，在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则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5 号的通知》（财会〔2012〕19 号）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第五十一条关于“一揽子交易”的判断标准（参见本附注四、5（2）），判断该多次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参考本部分前面各段描述及本附注四、12“长期股权投资”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将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购买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中的相应份额以外，其余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购买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中的相应份额以外，其余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

5、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确定原则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该回报金额。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主体。

一旦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上述控制定义涉及的相关要素发生了变化，本公司将进行重新评估。

（2）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

从取得子公司的净资产和生产经营决策的实际控制权之日起，本公司开始将其纳入合并范围；从丧失实际控制权之日起停止纳入合并范围。对于处置的子公司，处置日前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当期处置的子公司，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其购买日后的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且不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和对比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其自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并且同时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对比数。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公司内所有重大往来余额、交易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时予以抵销。

子公司的股东权益及当期净损益中不属于本公司所拥有的部分分别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及少数股东损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股东权益及净利润项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少数股东分担的子公司的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股东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当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在该原有子公司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以外，其余一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其后，对该部分剩余股权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或《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等相关规定进行后续计量，详见本附注四、12“长期股权投资”或本附注四、7“金融工具”。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需区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①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②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③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④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其中的每一项交易视情况分别按照“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详见本附注四、12、（2）④）和“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详见前段）适用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

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6、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本公司库存现金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现金等价物是指企业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是指从购买日起3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7、金融工具

在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1）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本公司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因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而产生的、未包含或不考虑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或应收票据，本公司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①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管理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即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本公司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摊销或减值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②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但减值损失或利得、汇兑损益和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此外，本公司将部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将该类金融资产的相关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将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不计入当期损益。

③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将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此外，在初始确认时，本公司为了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将部分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本公司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2）金融负债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该负债由本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且终止确认该负债时，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其公允价值累计变动额转入留存收益。其余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若按上述方式对该等金融负债的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进行处理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的，本公司将该金融负债的全部利得或损失（包括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②其他金融负债

除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财务担保合同外的其他金融负债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3）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②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③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若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的，则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风险水平。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及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及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其相对的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应分摊至终止确认部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与分摊的前述账面金额之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采用附追索权方式出售的金融资产，或将持有的金融资产背书转让，需确定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是否已经转移。已将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

该金融资产；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继续判断企业是否对该资产保留了控制，并根据前面各段所述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

（4）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本公司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本公司（借入方）与借出方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的方式替换原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原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本公司对原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按照修改后的条款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终止确认的，本公司将其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同时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6）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金融工具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活跃市场中的报价是指易于定期从交易所、经纪商、行业协会、定价服务机构等获得的价格，且代表了在公平交易中实际发生的市场交易的价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当前的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在估值时，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使用不可输入值。

（7）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本公司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本公司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权益工具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与权益性交易相关的交易费用从权益中扣减。本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

本公司权益工具在存续期间分派股利（含分类为权益工具的工具所产生的“利息”）的，作为利润分配处理。

8、金融资产减值

本公司需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系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主要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等。此外，对部分财务担保合同，也按照本部分所述会计政策计提减值准备和确认信用减值损失。

（1）减值准备的确认方法

本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上述各项目按照其适用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方法（一般方法或简化方法）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信用减值损失。

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公司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一般方法是指，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本公司在评估预期信用损失时，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公司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选择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2）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的判断标准

如果某项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显著高于在初始确认时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则表明该项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显著增加。除特殊情况外，本公司采用未来 12 个月内发生的违约风险的变化作为整个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变化的合理估计，来确定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

通常逾期超过 90 日，本公司即认为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除非有确凿证据证明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本公司在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时会考虑如下因素：

债务人经营成果实际或预期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1）债务人所处的监管、经济或技术环境是否发生显著不利变化；

2）作为债务抵押的担保物价值或第三方提供的担保或信用增级质量是否发生显著变化，这些变化预期将降低债务人按合同规定期限还款的经济动机或者影响违约概率；

3）债务人预期表现和还款行为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4）本公司对金融工具信用管理方法是否发生变化等。

于资产负债表日，若本公司判断金融工具只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则本公司假定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如果金融工具的违约风险较低，借款人在短期内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并且即使较长时期内经济形势和经营环境存在不利变化但未必一定降低借款人履行其合同现金义务，则该金融工具被视为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3）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的判断标准

当对金融资产预期未来现金流量具有不利影响的一项或多项事件发生时，该金融资产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信息：

- 1)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
- 2) 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
- 3) 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
- 4) 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5) 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
- 6) 以大幅折扣购买或源生一项金融资产，该折扣反映了发生信用损失的事实。

金融资产发生信用减值，有可能是多个事件的共同作用所致，未必是可单独识别的事件所致。

(4) 以组合为基础评估预期信用风险的组合方法

本公司对信用风险显著不同的金融资产单项评价信用风险，如：应收关联方款项；与对方存在争议或涉及诉讼、仲裁的应收款项；已有明显迹象表明债务人很可能无法履行还款义务的应收款项等。

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基于共同风险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不同的组别，本公司采用的共同信用风险特征包括：金融工具类型、信用风险评级、账龄组合、逾期账龄组合、合同结算周期、债务人所处行业等，在组合的基础上评估信用风险。

(5) 金融资产减值的会计处理方法

期末，本公司计算各类金融资产的预计信用损失，如果该预计信用损失大于其当前减值准备的账面金额，将其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如果小于当前减值准备的账面金额，则将差额确认为减值利得。

(6) 各类金融资产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

① 应收票据

本公司对于应收票据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基于应收票据的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项 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银行承兑汇票	承兑人为信用风险较小的银行
商业承兑汇票	根据承兑人的信用风险划分，应与“应收账款”组合划分相同

② 应收账款及合同资产

对于不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和合同资产，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本公司选择始终按照相当于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应收账款外，基于其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账龄组合	按账龄划分的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账款

其他组合	公司对关联方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除非有证据表明存在无法收回部分或全部款项的，通常不计提坏账准备
------	--

③其他应收款

本公司依据其他应收款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采用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减值损失。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其他应收款外，基于其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账龄组合	按账龄划分的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其他应收款
其他组合	公司对关联方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除非有证据表明存在无法收回部分或全部款项的，通常不计提坏账准备

9、应收款项融资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自取得起期限在一年内（含一年）的部分，列示为应收款项融资；自取得起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列示为其他债权投资。其相关会计政策参见本附注四、7“金融工具”及附注四、8“金融资产减值”。

10、存货

1. 存货主要包括工程施工等

2. 企业取得存货按实际成本计量。(1)外购存货的成本即为该存货的采购成本，通过进一步加工取得的存货成本由采购成本和加工成本构成。(2)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存货，以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和使该存货达到当前位置和状态所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存货的相关税费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3)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存货通常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存货的成本。(4)以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存货按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以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存货按公允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

3. 企业发出存货的成本计量方法：黄金金条采用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除黄金金条外存货采用个别计价法。

4.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包装物按照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5.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采用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存货可变现净值是按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除有明确证据表明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异常外，本期期末存货项目的可变现净值以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为基础确定，其中：

(1)产成品、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

(2)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资产负债表日，同一项存货中一部分有合同价格约定、其他部分不存在合同价格的，分别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并与其对应的成本进行比较，分别确定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的金额。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者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6.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11、合同资产

本公司将客户尚未支付合同对价，但本公司已经依据合同履行了履约义务，且不属于无条件（即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款的权利，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为合同资产。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不同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不予抵销。

12、长期股权投资

本部分所指的长期股权投资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作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核算，其中如果属于非交易性的，本公司在初始确认时可选择将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核算，其会计政策详见附注四、7“金融工具”。

共同控制，是指本公司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重大影响，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1）投资成本的确定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同一控制下被合并方的股权，最终形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

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按照应享有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作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购买日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成本包括购买方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之和。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被购买方的股权，最终形成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按照原持有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

合并方或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外的其他股权投资，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视长期股权投资取得方式的不同，分别按照本公司实际支付的现金购买价款、本公司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交易中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或原账面价值、该项长期股权投资自身的公允价值等方式确定。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也计入投资成本。对于因追加投资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为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

（2）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构成共同经营者除外）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此外，公司财务报表采用成本法核算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

①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成本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者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者利润外，当期投资收益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

②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

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对于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交易，投出或出售的资产不构成业务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但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所转让资产减值损失的，不予以抵销。本公司向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出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投资方因此取得长期股权投资但未取得控制权的，以投出业务的公允价值作为新增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投出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向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出售的资产构成业务的，取得的对价与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自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购入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20号——企业合并》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全额确认与交易相关的利得或损失。

在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时，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和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此外，如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负有承担额外损失的义务，则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净利润的，本公司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对于本公司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之前已经持有的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如存在与该投资相关的股权投资借方差额，按原剩余期限直线摊销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③收购少数股权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增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④处置长期股权投资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母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净资产的差额计入股东权益；母公司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导致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按本附注四、5、（2）“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中所述的相关会计政策处理。

其他情形下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仍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在处置时将原计入股东权益的其他综合收益部分按相应的比例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

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剩余股权仍采用成本法核算的，其在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并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本公司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结转入当期损益。其中，处置后的剩余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全部结转。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时全部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如果上述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先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

13、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有形资产：(1)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持有的；(2)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

固定资产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予以确认：(1)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2)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符合上述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上述确认条件的，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固定资产的初始计量

固定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3. 固定资产分类及折旧计提方法

固定资产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开始计提折旧，终止确认时或划分为持有待售非流动资产时停止计提折旧。如固定资产各组成部分的使用寿命不同或者以不同的方式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则选择不同折旧率和折旧方法，分别计提折旧。各类固定资产折旧年限和折旧率如下：

固定资产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办公设备	平均年限法	5	5	19
机器设备	平均年限法	3-10	5、10	9.50-31.67 9.00-30.00
电子设备	平均年限法	3-10	5	9.50-31.67

说明：

(1)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固定资产装修费用，在两次装修期间与固定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采用年限平均法单独计提折旧。

(2) 已计提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还应扣除已计提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计算折旧率。

(3) 公司至少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14、借款费用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者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1) 当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 暂停资本化：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费用，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3) 停止资本化：当所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的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者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3. 借款费用资本化率及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包括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的折价或溢价的摊销），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占用了一般借款的，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在资本化期间内，每一会计期间的利息资本化金额不超过当期相关借款实际发生的利息金额。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利息的汇兑差额，在资本化期间内予以资本化。专门借款发生的辅助费用，在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之前发生的，予以资本化；在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之后发生的，计入当期损益。一般借款发生的辅助费用，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借款存在折价或者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者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15、使用权资产

使用权资产类别主要包括房屋及建筑物等。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及其子公司将其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确认为使用权资产，包括：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承租人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承租人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

后续采用年限平均法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本公司及其子公司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时，如使用权资产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将剩余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16、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的初始计量

无形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以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和可直接归属于使该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税金等其他成本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且换入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与无形资产有关的支出，如果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无

形资产成本。除此之外的其他项目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取得的土地使用权通常作为无形资产核算。自行开发构建厂房等建筑物，相关的土地使用权支出和建筑物建造成本分别作为无形资产和固定资产核算。如为外购的房屋及建筑物，则将有关价款在土地使用权和建筑物之间分配，难以合理分配的，全部作为固定资产处理。

2. 无形资产使用寿命及摊销

根据无形资产的合同性权利或其他法定权利、同行业情况、历史经验、相关专家论证等综合因素判断，能合理确定无形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作为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无法合理确定无形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估计其使用寿命时通常考虑以下因素：(1)运用该资产生产的产品通常的寿命周期、可获得的类似资产使用寿命的信息；(2)技术、工艺等方面的现阶段情况及对未来发展趋势的估计；(3)以该资产生产的产品或提供劳务的市场需求情况；(4)现在或潜在的竞争者预期采取的行动；(5)为维持该资产带来经济利益能力的预期维护支出，以及公司预计支付有关支出的能力；(6)对该资产控制期限的相关法律规定或类似限制，如特许使用期、租赁期等；(7)与公司持有其他资产使用寿命的关联性等。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项 目	预计使用寿命依据	期限(年)
软件	预计受益期限	5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使用寿命内按照与该项无形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系统合理地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但每年均对该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并进行减值测试。

本公司于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与以前估计不同的，调整原先估计数，并按会计估计变更处理；预计某项无形资产已经不能给企业带来未来经济利益的，将该项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3.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支出的确认和计量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划分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的标准：为获取新的技术和知识等进行的有计划的调查阶段，应确定为研究阶段，该阶段具有计划性和探索性等特点；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阶段，应确定为开发阶段，该阶段具有针对性和形成成果的可能性较大等特点。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1)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2)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3)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可证明其有用性；(4)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5)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如不满足上述条件的，于

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17、长期资产减值

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和生产性生物资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油气资产、无形资产、商誉等长期资产，存在下列迹象的，表明资产可能发生了减值：

1. 资产的市价当期大幅度下跌，其跌幅明显高于因时间的推移或者正常使用而预计的下跌；
2. 企业经营所处的经济、技术或者法律等环境以及资产所处的市场在当期或者将在近期发生重大变化，从而对企业产生不利影响；
3. 市场利率或者其他市场投资报酬率在当期已经提高，从而影响企业计算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折现率，导致资产可收回金额大幅度降低；
4. 有证据表明资产已经陈旧过时或者其实体已经损坏；
5. 资产已经或者将被闲置、终止使用或者计划提前处置；
6. 企业内部报告的证据表明资产的经济绩效已经低于或者将低于预期，如资产所创造的净现金流量或者实现的营业利润(或者亏损)远远低于(或者高于)预计金额等；
7. 其他表明资产可能已经发生减值的迹象。

上述长期资产于资产负债日存在减值迹象的，应当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详见本附注四(7)；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

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资产组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在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收益中收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至少在每年年终终了进行减值测试。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期间不予转回。

18、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支出入账，在受益期或规定的期限内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其中：

预付经营租入固定资产的租金，按租赁合同规定的期限平均摊销。

经营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改良支出，按剩余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限平均摊销。

融资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装修费用，按两次装修间隔期间、剩余租赁期与固定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三者中较短的期限平均摊销。

19、合同负债

合同负债，是指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如果在本公司向客户转让商品之前，客户已经支付了合同对价或本公司已经取得了无条件收款权，本公司在客户实际支付款项和到期应支付款项孰早时点，将该已收或应收款项列示为合同负债。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不同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不予抵销。

20、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企业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企业提供给职工配偶、子女、受赡养人、已故员工遗属及其他受益人等的福利，也属于职工薪酬。

根据流动性，职工薪酬分别列示于资产负债表的“应付职工薪酬”项目和“长期应付职工薪酬”项目。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职工工资、奖金、按规定的基准和比例为职工缴纳的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和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如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如果该负债预期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不能完全支付，且财务影响重大的，则该负债将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计划包括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其中，设定提存计划，是指向独立的基金缴存固定费用后，企业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的离职后福利计划；设定受益计划，是指除设定提存计划以外的离职后福利计划。

设定提存计划

本公司按当期政府的相关规定为职工缴纳基本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者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和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不能完全支付的，按照其他长期职工薪酬处理。

职工内部退休计划采用与上述辞退福利相同的原则处理。本公司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

退休日的期间拟支付的内退人员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在符合预计负债确认条件时，计入当期损益(辞退福利)。正式退休日期之后的经济补偿(如正常养老退休金)，按照离职后福利处理。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按照设定受益计划进行会计处理。但相关职工薪酬成本中“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部分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1、租赁负债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及其子公司将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确认为租赁负债，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除外。在计算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承租人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本公司及其子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但另有规定计入相关资产成本的除外。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但另有规定计入相关资产成本的除外。

租赁期开始日后，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或实际行权情况发生变化时，本公司及其子公司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22、收入

(1) 收入的总确认原则

本公司与客户之间的合同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合同各方已批准该合同并承诺将履行各自义务；合同明确了合同各方与所转让商品或提供劳务相关的权利和义务；合同有明确的与所转让商品相关的支付条款；合同具有商业实质，即履行该合同将改变本公司未来现金流量的风险、时间分布或金额；本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取得的对价很可能收回。

在合同开始日，本公司识别合同中存在的各单项履约义务，并将交易价格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在确定交易价格时考虑了可变对价、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非现金对价、应付客户对价等因素的影响。

对于合同中的每个单项履约义务，如果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本公司在相关履约时段内按照履约进度将分摊至该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为收入：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履约进度根据所转让商品的性质采用投入法或产出法确定，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如果不满足上述条件之一，则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的时点将分摊至该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控制权时，本公司考虑下列迹象：企业就该商品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企业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企业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企业

己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客户已接受该商品；其他表明客户已取得商品控制权的迹象。

（2）收入具体确认原则

对于环境咨询类合同，需要项目所在地环境保护部门批复的，按照合同约定以取得批复的日期为收入确认的时点；无需取得项目批复的，提交报告即视为提供劳务的完成，并确认收入；环境修复工程服务类合同，一般以客户验收并出具验收报告为收入确认的时点。

23、合同成本

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2017 年修订）》之外的其他企业会计准则规范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①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②该成本增加了本集团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③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24、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的分类

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包括购买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的财政拨款、固定资产专门借款的财政贴息等；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本公司在进行政府补助分类时采取的具体标准为：

（1）政府补助文件规定的补助对象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或者补助对象的支出主要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2）根据政府补助文件获得的政府补助全部或者主要用于补偿以后期间或已发生的费用或损失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3）若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则采用以下方式将该政府补助款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或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1) 政府文件明确了补助所针对的特定项目的，根据该特定项目的预算中将形成资产的支出金额和计入费用的支出金额的相对比例进行划分，对该划分比例需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变更；2) 政府文件中对用途仅作一般性表述，没有指明特定项目的，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2. 政府补助的确认时点

本公司对于政府补助通常在实际收到时，按照实收金额予以确认和计量。但对于期末有确凿证据

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按照应收的金额计量。按照应收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应同时符合以下条件：

(1) 所依据的是当地财政部门正式发布并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的规定予以主动公开的财政扶持项目及其财政资金管理办法，且该管理办法应当是普惠性的(任何符合规定条件的企业均可申请)，而不是专门针对特定企业制定的；

(2) 应收补助款的金额已经过有权政府部门发文确认，或者可根据正式发布的财政资金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自行合理测算，且预计其金额不存在重大不确定性；

(3) 相关的补助款批文中已明确承诺了拨付期限，且该款项的拨付是有相应财政预算作为保障的，因而可以合理保证其可在规定期限内收到；

(4) 根据本公司和该补助事项的具体情况，应满足的其他相关条件(如有)。

3. 政府补助的会计处理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公允价值计量；非货币性资产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名义金额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政府补助采用的是总额法，具体会计处理如下：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本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取得的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区分以下两种情况，分别进行会计处理：

(1) 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企业提供贷款的，本公司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2) 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公司的，本公司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退回的，在需要退回的当期分以下情况进行会计处理：

(1) 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调整资产账面价值；

(2) 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3) 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政府补助计入不同损益项目的区分原则为：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25、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根据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的项目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该计税基础与其账面数之间的差额），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

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会计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转回减记的金额。

本公司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但不包括下列情况产生的所得税：企业合并；直接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交易或者事项。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本公司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26、租赁

租赁是指本公司让渡或取得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或支付对价的合同。在一项合同开始日，本公司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包含租赁。

（1）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本公司租赁资产的类别主要为房屋及建筑物。

①初始计量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将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确认为使用权资产，将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确认为租赁负债，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除外。在计算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公司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承租人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②后续计量

本公司自租赁期开始的当月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对于租赁负债，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其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租赁期开始日后，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或实际行权情况发生变化时，本公司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使用权资产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本公司将剩余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③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

对于短期租赁（在租赁开始日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的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本公司采取简化处理方法，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而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或其他系统合理的方法将租赁付款额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④租赁变更

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本公司将该租赁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

- 该租赁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
- 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租赁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除新冠肺炎疫情直接引发的合同变更采用简化方法外，）在租赁变更生效日，本公司重新分摊变更后合同的对价，重新确定租赁期，并按照变更后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范围缩小或租赁期缩短的，本公司相应调减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并将部分终止或完全终止租赁的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负债重新计量的，本公司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2）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

本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基于交易的实质，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融资租赁是指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经营租赁是指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

① 经营租赁

本公司采用直线法将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赁期内各期间的租金收入。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② 融资租赁

于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应收融资租赁款以租赁投资净额（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进行初始计量，并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确认租赁期内的利息收入。本公司取得的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③ 租赁变更

经营租赁发生变更的，本公司自变更生效日起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与变更前租赁有关的预收或应收租赁收款额视为新租赁的收款额。

融资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本公司将该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

- 该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
- 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融资租赁的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本公司分下列情形对变更后的租赁进行处理：

- 假如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经营租赁的，本公司自租赁变更生效日开始将其

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并以租赁变更生效日前的租赁投资净额作为租赁资产的账面价值；

•假如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融资租赁的，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关于修改或重新议定合同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27、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涉及重要性判断标准的披露事项	该事项在本财务报表附注中的披露位置	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重要的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附注六（3）	单项计提金额占各类应收款项坏账准备总额的 10%以上且金额大于 20 万元。
重要的投资活动现金流量	——	单项投资活动占收到或支付投资活动相关的现金流入或流出总额的 10%以上且金额大于 20 万元。

27、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1. 会计政策变更

本报告期内，本公司无重大会计政策变更。

2. 会计估计变更及影响

本报告期内，本公司无重大会计估计变更。

3. 重要前期差错更正及影响

本报告期内，本公司未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事项。

五、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 种	计税依据	税 率
增值税	应税收入	6%、9%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缴流转税税额	5%、7%
教育费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

2、 税收优惠及批文

公司于 2022 年 10 月 18 日取得北京市科学技术委员会、北京市财政局、国家税务总局北京市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享受企业所得税 15%的优惠政策，《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2211000770，有效期三年。

六、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以下注释项目（含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除非特别指出，“期末”指 2025 年 6 月 30 日，“上

年年末”指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期”指 2025 年 1-6 月，“上期”指 2024 年 1-6 月。

1、货币资金

项 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库存现金	13,240.93	13,240.93
银行存款	10,279,622.60	9,644,794.30
合 计	10,292,863.53	9,658,035.23

注：期末，本公司不存在抵押、质押或冻结、或存放在境外且资金汇回受到限制的款项。

2、交易性金融资产

项 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10,147,679.57	10,081,101.53
其中：债务工具投资		
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		
合 计	10,147,679.57	10,081,101.53

3、 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账 龄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6 月以内	5,498,265.00	3,065,123.02
6 月至 1 年	1,889,023.02	135,000.00
1 至 2 年	622,250.53	833,650.53
2 至 3 年	41,403.00	411,772.01
3 至 4 年	938,684.96	851,547.95
4 至 5 年		
5 年以上	647,652.83	752,652.83
小 计	9,637,279.34	6,049,746.34
减：坏账准备	1,286,092.41	1,392,073.46
合 计	8,351,186.93	4,657,672.88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列示

类 别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 (%)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490,000.00	5.08	490,000.00	100	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9,147,279.34	94.92	796,092.41	8.70	8,351,186.93
其中：账龄组合	9,147,279.34	94.92	796,092.41	8.70	8,351,186.93
合 计	9,637,279.34	100	1,286,092.41	13.34	8,351,186.93

(续)

类 别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 (%)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490,000.00	8.10	490,000.00	1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5,559,746.34	91.90	902,073.46	16.23	4,657,672.88
其中：账龄组合	5,559,746.34	91.90	902,073.46	16.23	4,657,672.88
合 计	6,049,746.34	100	1,392,073.46	23.01	4,657,672.88

① 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项 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率 (%)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率 (%)
6 月以内	5,498,265.00			3,065,123.02		
6 月至 1 年	1,889,023.02	94,451.15	5	135,000.00	6,750.00	5
1 至 2 年	622,250.53	62,225.05	10	833,650.53	83,365.05	10
2 至 3 年	41,403.00	12,420.90	30	411,772.01	123,531.60	30
3 至 4 年	938,684.96	469,342.48	50	851,547.95	425,773.98	50
4 至 5 年		0.00	80			80
5 年以上	157,652.83	157,652.83	100	262,652.83	262,652.83	100
合 计	9,147,279.34	796,092.41	8.70	5,559,746.34	902,073.46	16.23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类 别	年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坏账准备	1,392,073.46	-105,981.05			1,286,092.41
合 计	1,392,073.46	-105,981.05			1,286,092.41

(4) 按欠款方归集的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本公司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汇总金额为 8,188,872.98 元，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为 84.97%，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期末余额汇总金额为 1,038,063.63 元。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余额的比例 (%)	账龄	坏账准备余额
天津绿缘环保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4,736,465.00	49.15	0-6 月	
大连市自然资源事务服务中心	1,651,423.02	17.14	6 月-1 年	82,571.15
中科鼎实环境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930,984.96	9.66	3 至 4 年	465,492.48
宁夏中卫市大龙化工科技有限公司	490,000.00	5.08	5 年以上	490,000.00
浙江清科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380,000.00	3.94	0-6 月	
合 计	8,188,872.98	84.97		1,038,063.63

4、应收款项融资

项 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应收票据	30,000.00	426,036.80

合 计	30,000.00	426,036.80
-----	-----------	------------

5、预付款项

项 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固定资产、耗材	270,394.75	
合 计	270,394.75	

6、其他应收款

项 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198,152.57	221,409.14
合 计	198,152.57	221,409.14

(1) 其他应收款

①按账龄披露

账 龄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6 月以内	35,872.16	115,264.60
6 月至 1 年	65,264.60	107,310.04
1 至 2 年	107,310.04	
2 至 3 年	1,000.00	1,000.00
3 年 4 年	6,000.00	7,000.00
4 至 5 年		
5 年以上	100,000.00	100,000.00
小 计	315,446.80	330,574.64
减：坏账准备	117,294.23	109,165.50
合 计	198,152.57	221,409.14

②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上年年末账面余额
往来款		
保证金、备用金及押金	315,446.80	330,574.64
小 计	315,446.80	330,574.64
减：坏账准备	117,294.23	109,165.50
合 计	198,152.57	221,409.14

③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坏账准备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合计
年初余额	109,165.50			109,165.50
本期计提	8,128.73			8,128.73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117,294.23			117,294.23

④坏账准备的情况

类 别	年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09,165.50	8,128.73			117,294.23
合 计	109,165.50	8,128.73			117,294.23

⑤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 期末余额
中华康普资产经营管理公司	房租押金	105,780.04	1 至 2 年	33.53	10,578.00
北京化大天荣新材料技术有限公司	房租押金	100,000.00	5 年以上	31.70	100,000.00
龙岩市土发生态资源有限公司	保证金	65,264.60	6 月-1 年	20.69	3,263.23
刘沛	备用金	20,000.00	0-6 月	6.34	
梁丽娜	房租押金	6,000.00	3 至 4 年	1.90	3,000.00
合 计		297,044.64		94.16	116,841.23

7、存货

(1) 存货分类

项 目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合同履约成本	3,487,539.41		3,487,539.41
合 计	3,487,539.41		3,487,539.41

(续)

项 目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合同履约成本	7,172,392.37		7,172,392.37
合 计	7,172,392.37		7,172,392.37

8、其他流动资产

项 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	------	--------

待抵扣进项税额	20,843.70	153,942.27
合 计	20,843.70	153,942.27

9、固定资产

项 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固定资产	790,624.02	839,726.27
固定资产清理		
合 计	790,624.02	839,726.27

(1) 固定资产

①固定资产情况

项 目	机器设备	电子设备	办公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年初余额	2,448,072.42	231,378.60	357,882.67	3,037,333.69
2、本期增加金额	56,900.53			56,900.53
(1) 购置	56,900.53			56,900.53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期末余额	2,504,972.95	231,378.60	357,882.67	3,094,234.22
二、累计折旧				
1、年初余额	1,674,958.82	189,489.53	333,159.07	2,197,607.42
2、本期增加金额	93,798.94	4,528.56	7,675.28	106,002.78
(1) 计提	93,798.94	4,528.56	7,675.28	106,002.78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期末余额	1,768,757.76	194,018.09	340,834.35	2,303,610.20
三、减值准备				
1、年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736,215.19	37,360.51	17,048.32	790,624.02
2、年初账面价值	773,113.60	41,889.07	24,723.60	839,726.27

10、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项目	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年初余额	271,095.31	271,095.31
2、本期增加金额		
3、本期减少金额		
4、期末余额	271,095.31	271,095.31
二、累计摊销		
1、年初余额	270,180.89	270,180.89
2、本期增加金额	177.00	177.00

（1）计提	177.00	177.00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2）失效且终止确认的部分		
4、期末余额	270,357.89	270,357.89
三、减值准备		
1、年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737.42	737.42
2、年初账面价值	914.42	914.42

11、使用权资产

项 目	房屋及建筑物	合 计
一、账面原值		
1、年初余额	2,379,882.40	2,379,882.40
2、本年增加金额	853,790.94	853,790.94
3、本年减少金额	1,554,956.07	1,554,956.07
4、年末余额	1,678,717.27	1,678,717.27
二、累计折旧		
1、年初余额	793,294.09	793,294.09
2、本年增加金额	419,679.30	419,679.30
（1）计提		
3、本年减少金额	518,318.65	518,318.65
（1）处置	518,318.65	518,318.65
4、年末余额	694,654.74	694,654.74
三、减值准备		
1、年初余额		
2、本年增加金额		
（1）计提		
3、本年减少金额		
（1）处置		
4、年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年末账面价值	984,062.53	984,062.53
2、年初账面价值	1,586,588.31	1,586,588.31

12、长期待摊费用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装修费	129,394.46		48,522.96		80,871.50
合 计	129,394.46		48,522.96		80,871.50

13、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项 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	------	--------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信用减值准备	1,403,386.64	210,508.00	1,501,238.96	225,185.84
可弥补亏损	10,722,958.22	1,608,443.73	10,722,958.22	1,608,443.73
租赁负债	1,013,653.67	152,048.04	1,680,652.46	252,097.87
合 计	13,139,998.53	1,970,999.77	13,904,849.64	2,085,727.44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明细

项 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使用权资产	984,062.53	147,609.38	1,586,588.31	237,988.25
合 计	984,062.53	147,609.38	1,586,588.31	237,988.25

14、短期借款

项 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信用借款	4,990,000.00	
合 计	4,990,000.00	

15、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项 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耗材、仪器、服务	1,572,653.12	3,194,942.68
合 计	1,572,653.12	3,194,942.68

(2) 无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16、合同负债

(1) 合同负债情况

项 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预收环境技术服务费	1,832,648.57	4,376,681.55
合 计	1,832,648.57	4,376,681.55

17、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 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435,514.94	2,829,176.45	2,938,775.69	325,915.70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30,777.21	217,552.32	219,803.26	28,526.27
三、辞退福利		72,000.00	72,000.00	
合 计	466,292.15	3,118,728.77	3,230,578.95	354,441.97

(2) 短期薪酬列示

项 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416,489.12	2,466,088.08	2,574,295.84	308,281.36
2、职工福利费		7,280.00	7,280.00	0.00
3、社会保险费	19,025.82	133,820.37	135,211.85	17,634.34
其中：医疗保险费	18,279.78	128,846.74	130,183.66	16,942.86
工伤保险费	746.04	4,973.63	5,028.19	691.48

生育保险费				
4、住房公积金		221,988.00	221,988.00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合计	435,514.94	2,829,176.45	2,938,775.69	325,915.70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29,844.48	210,578.00	212,760.72	27,661.76
2、失业保险费	932.73	6,974.32	7,042.54	864.51
合 计	30,777.21	217,552.32	219,803.26	28,526.27

18、应交税费

项 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增值税	297,479.84	179,923.22
个人所得税	25,554.94	26,887.33
城市维护建设税	7,437.00	7,269.75
教育费附加	4,462.20	4,361.84
地方教育附加	2,974.80	2,907.90
合 计	337,908.78	221,350.04

19、其他应付款

项 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其他应付款	46,197.22	217,249.63
合 计	46,197.22	217,249.63

(1) 其他应付款

①按款项性质列示

项 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待缴纳社保及公积金	18,219.11	19,657.53
待付报销款	24,428.11	194,042.10
质保金	3,550.00	3,550.00
合 计	46,197.22	217,249.63

②无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20、一年内到期的其他非流动负债

项 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797,146.12	1,001,401.69
合 计	797,146.12	1,001,401.69

21、其他流动负债

项 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待转销项税额		650.94
合 计		650.94

22、租赁负债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新增租赁	本年利息	其他		
租赁房屋	1,680,652.46	853,790.94	17,032.59		1,537,822.32	1,013,653.67
减：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1,001,401.69					797,146.12
合 计	679,250.77					216,507.55

23、股本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30,000,000.00						30,000,000.00

24、资本公积

项 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其他资本公积	477,425.46			477,425.46
合 计	477,425.46			477,425.46

25、盈余公积

项 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2,634,634.37			2,634,634.37
合 计	2,634,634.37			2,634,634.37

26、未分配利润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调整前上年末未分配利润	-6,494,926.41	-4,360,186.48
调整年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年初未分配利润	-6,494,926.41	-4,360,186.48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86,290.43	-2,134,739.93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减：转作股本		
期末未分配利润	-6,781,216.84	-6,494,926.41

27、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8,441,708.09	5,437,211.13	6,954,513.65	3,945,876.56
合 计	8,441,708.09	5,437,211.13	6,954,513.65	3,945,876.56

（2）主营业务收入及成本（分产品）列示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年金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环境咨询	2,661,891.57	1,936,821.52	6,076,745.29	3,603,546.90

环境修复工程服务	5,779,816.52	3,500,389.61	877,768.36	342,329.66
合 计	8,441,708.09	5,437,211.13	6,954,513.65	3,945,876.56

28、税金及附加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3,197.52	12,148.91
教育费附加	1,913.05	7,289.34
地方教育费附加	1,275.36	4,859.57
车船使用税	175.68	175.68
印花税		4,642.28
合 计	6,561.61	29,115.78

29、销售费用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职工薪酬	652,714.91	546,217.96
差旅费	15,048.61	3,312.42
房租、物业费	54,778.98	59,362.74
办公费	4,308.41	10,123.51
广宣费		94,339.62
投标费	200.00	2,468.68
合 计	727,050.91	715,824.93

30、管理费用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职工薪酬	952,589.50	1,048,032.40
咨询服务费	148,621.48	148,518.77
房租、物业费	85,513.60	186,320.85
交通费	5,743.08	8,227.63
办公费	15,485.85	24,237.01
水电费	6,809.73	4,846.58
差旅费		6,005.00
折旧	5,364.60	6,639.58
招待费	19,630.19	21,812.40
无形资产摊销	177.00	177.00
审计费	115,679.24	94,339.62
诉讼费		13,416.00
合计	1,355,614.27	1,562,572.84

31、研发费用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职工薪酬	856,214.56	904,230.76
房租、物业费	266,153.27	328,089.29
折旧	73,864.26	139,518.93
材料费	23,729.56	53,429.91
其他费用	40,369.65	21,891.69
合计	1,260,331.30	1,447,160.58

32、财务费用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	------	------

利息费用	48,589.01	8,926.71
减：利息收入	24,190.04	81,755.72
减：贷款贴息		
担保费		
手续费	2,015.66	6,307.99
合 计	26,414.63	-66,521.02

33、其他收益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个税手续费返还	2,670.71	2,938.79
小微企业税费减免	951.26	10,406.82
合 计	3,621.97	13,345.61

34、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非保本理财收益	66,578.04	17,615.69
合 计	66,578.04	17,615.69

35、信用减值损失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坏账损失	97,852.32	1,695,794.83
合 计	97,852.32	1,695,794.83

36、资产处置收益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使用权资产处置损益	15,243.15	
合 计	15,243.15	

37、营业外收入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不能支付的其他应付款		5,500.00
合 计		5,500.00

38、营业外支出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计入本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社保滞纳金	73,761.35		73,761.35
合 计	73,761.35		73,761.35

39、所得税费用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递延所得税费用	24,348.80	232,874.10
合 计	24,348.80	232,874.10

40、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押金、保证金、备用金	71,190.45	259,165.39

财务费用中的利息收入	24,190.04	81,755.72
政府补助		
合 计	95,380.49	340,921.11

(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往来款	35,872.16	168,800.04
期间费用	981,912.80	1,348,285.50
手续费	2,015.66	6,307.99
合 计	1,019,800.62	1,523,393.53

(3)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租金	485,941.75	478,773.50
合 计	485,941.75	478,773.50

41、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		
净利润	-286,290.43	819,866.01
加: 资产减值准备		
信用减值损失	-97,852.32	-1,695,794.83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79,325.09	146,350.99
无形资产摊销	177.00	177.00
使用权资产折旧	419,679.30	546,758.90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48,522.96	16,174.3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 (收益以“-”号填列)	-15,243.15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66,578.04	-17,615.69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48,589.01	8,926.71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14,727.67	-42,094.42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90,378.87	274,968.52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684,852.96	698,980.23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065,393.85	9,290,798.34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4,330,346.53	-1,214,951.00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556,209.20	8,832,545.08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0,292,863.53	19,249,036.62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9,658,035.23	15,894,695.98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34,828.30	3,354,340.64

(2)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 目	期末余额	上期期末余额
一、现金	10,292,863.53	19,249,036.62
其中：库存现金	13,240.93	5,276.65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0,279,622.60	17,488,759.97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292,863.53	19,249,036.62

七、合并范围的变更

本公司的分公司北京博诚立新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宁夏分公司已于 2024 年 12 月 23 日注销。

八、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北京博诚立新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北京市	北京市	环境修复	100.00		设立

注：北京博诚立新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于 2019 年 05 月 31 日成立，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尚未开展经营活动。

九、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公司实际控制人情况

本公司的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为陈波洋。

2、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

详见附注八、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3、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关系
陈吕军	股东
廖兴英	董事、财务负责人
张蓓菁	董事
薛艳永	董事
霍欣蕊	职工监事
丁茜	监事
金洁	监事会主席
李功	董事会秘书

4、关联方交易情况

(1) 关联方采购

无。

(2) 关联方销售

无。

(3) 关联租赁情况

无。

5、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关联方款项

无。

(2) 应付关联方款项

无。

十、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大承诺事项

截止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无应披露的重大承诺事项。

2、或有事项

截止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无应披露的重大或有事项。

十一、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止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无应披露的重大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二、其他重要事项

无。

十三、补充资料

1、本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 目	金 额	说 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	15,243.15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企业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3,621.97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年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66,578.04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73,761.35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小 计	11,681.81	
所得税影响额	1,752.27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合 计	9,929.54	

注：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中的数字“+”表示收益及收入，“-”表示损失或支出。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08	-0.0095	-0.0095
扣除非经常损益后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12	-0.0099	-0.0099

北京博诚立新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8月22日

附件 I 会计信息调整及差异情况

一、 会计政策变更、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差错更正等情况

(一) 会计数据追溯调整或重述情况

☐ 会计政策变更 ☐ 会计差错更正 ☐ 其他原因 ☒ 不适用

(二)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原因及影响

☐ 适用 ☒ 不适用

二、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	15,243.15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企业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3,621.97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66,578.04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73,761.35
非经常性损益合计	11,681.81
减：所得税影响数	1,752.27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9,929.54

三、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 适用 ☒ 不适用

附件 II 融资情况

一、 报告期内的普通股股票发行及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一) 报告期内的股票发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二) 存续至报告期的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二、 存续至本期的优先股股票相关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三、 存续至本期的债券融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四、 存续至本期的可转换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